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3月23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0日以书面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宋扬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了保证董事会正常运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宋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将宋扬先生作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宋扬先生担任董事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内容，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内容，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内容，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1 年 4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2:30 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宋扬先生简历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4 日

附件：宋扬先生简历

宋扬先生 1968年5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90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暖通专业，获工程硕士。历任深圳市长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深圳市长城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经营部部长、工程管理中心经理；深圳市长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支部书记；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董事、党委副书记。2019年12月至今，任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宋扬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2015年参与认购国泰君安君享天健如意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宋扬先生自辞去公司董事、总裁职务至今，未曾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宋扬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宋扬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